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630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12 月 1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972,562,358.50 份
投资目标	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为优先目标，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回报。
投资策略	1.整体资产配置策略 根据宏观经济指标(主要包括：市场资金供求、利率水平和市场预期、通货膨胀率、GDP 增长率、货币供应量、就业率水平、国际市场利率水平、汇率等)，决定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长/中/短)和比例分布。 根据各类资产的流动性特征(主要包括：平均日交易量、交易场所、机构投资者持有情况、回购抵押数量等)，决定组合中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 根据各类资产的信用等级及担保状况，决定组合的风险级别。 2.类别资产配置策略 根据整体策略要求，决定组合中类别资产的配置内容和各类别投资的比例。 根据不同类别资产的流动性指标(二级市场存量、二级市场流量、分类资产日均成交量、近期成交量、近期变动量、交易场所等)，决定类别资产的当期配置比率。 根据不同类别资产的收益率水平(持有期收益率、到期

	收益率、票面利率、利息支付方式、利息税务处理、附加选择权价值、类别资产收益差异等)、市场偏好、法律法规对基金投资的规定、基金合同、基金收益目标、业绩比较基准等决定不同类别资产的目标配置比率。 3.明细资产配置策略 第一步筛选，根据明细资产的剩余期限、资信等级、流动性指标(流通总量、日均交易量)，决定是否纳入组合。 第二步筛选，根据个别债券的收益率(到期收益率、票面利率、利息支付方式、利息税务处理)与剩余期限的配比，对照基金的收益要求决定是否纳入组合。 第三步筛选，根据个别债券的流动性指标(发行总量、流通量、上市时间)，决定投资总量。 具体投资策略详见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30012	630112	01976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737,218,290.16 份	11,663,383,394.81 份	571,960,673.53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363,014.25	44,138,795.61	1,450,806.14
2.本期利润	5,363,014.25	44,138,795.61	1,450,806.14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37,218,290.16	11,663,383,394.81	571,960,673.53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按实际利率法计算账面价值，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164%	0.0003%	0.3403%	0.0000%	-0.0239%	0.0003%
过去六个月	0.6430%	0.0004%	0.6768%	0.0000%	-0.0338%	0.0004%
过去一年	1.3466%	0.0004%	1.3500%	0.0000%	-0.0034%	0.0004%
过去三年	5.1810%	0.0010%	4.0500%	0.0000%	1.1310%	0.0010%
过去五年	9.3075%	0.0010%	6.7500%	0.0000%	2.5575%	0.0010%
过去七年	12.0388%	0.0013%	9.4500%	0.0000%	2.5888%	0.0013%
过去十年	21.5305%	0.0025%	13.4991%	0.0000%	8.0314%	0.002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7.0740%	0.0041%	18.6372%	0.0000%	18.4368%	0.0041%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215%	0.0003%	0.3403%	0.0000%	-0.0188%	0.0003%
过去六个月	0.6530%	0.0004%	0.6768%	0.0000%	-0.0238%	0.0004%
过去一年	1.3669%	0.0004%	1.3500%	0.0000%	0.0169%	0.0004%
过去三年	5.2440%	0.0010%	4.0500%	0.0000%	1.1940%	0.0010%
过去五年	9.5364%	0.0011%	6.7500%	0.0000%	2.7864%	0.0011%
过去七年	12.8125%	0.0012%	9.4500%	0.0000%	3.3625%	0.0012%
过去十年	23.2531%	0.0026%	13.4991%	0.0000%	9.7540%	0.002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0.2860%	0.0042%	18.6372%	0.0000%	21.6488%	0.0042%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607%	0.0003%	0.3403%	0.0000%	-0.0796%	0.0003%
过去六个月	0.5320%	0.0004%	0.6768%	0.0000%	-0.1448%	0.0004%
过去一年	1.1241%	0.0004%	1.3500%	0.0000%	-0.2259%	0.0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3591%	0.0010%	3.9649%	0.0000%	0.3942%	0.0010%

注：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调整为：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该收益将会计确认为实收基金，参与下一日的收益分配）。通常情况下，本基金的收益支付方式为按月支付，对于可支持按日支付的销售机构，本基金的收益支付方式经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按日支付。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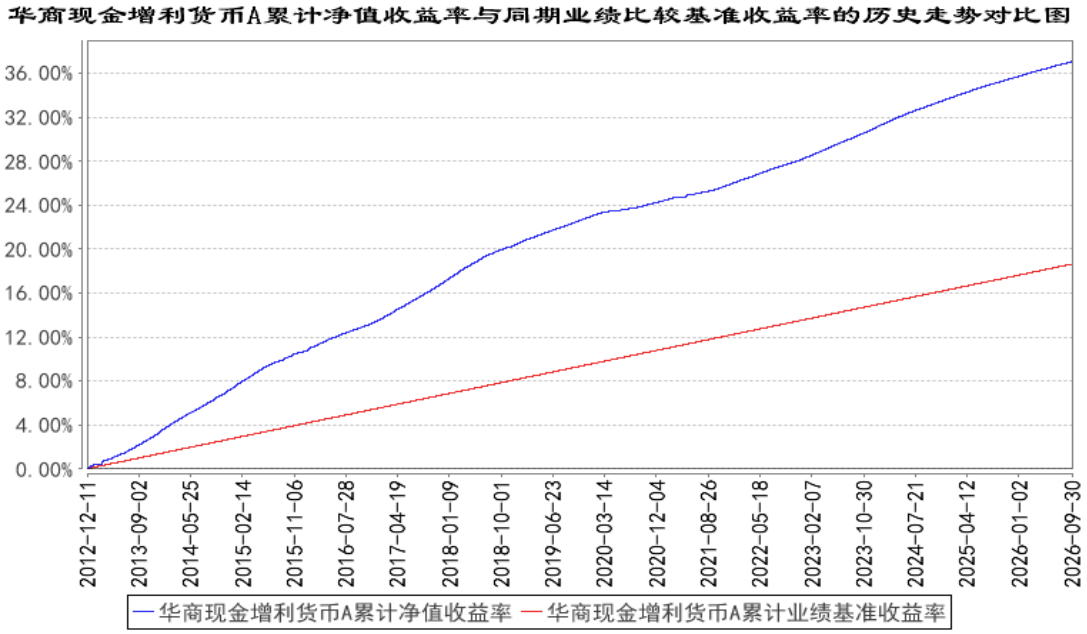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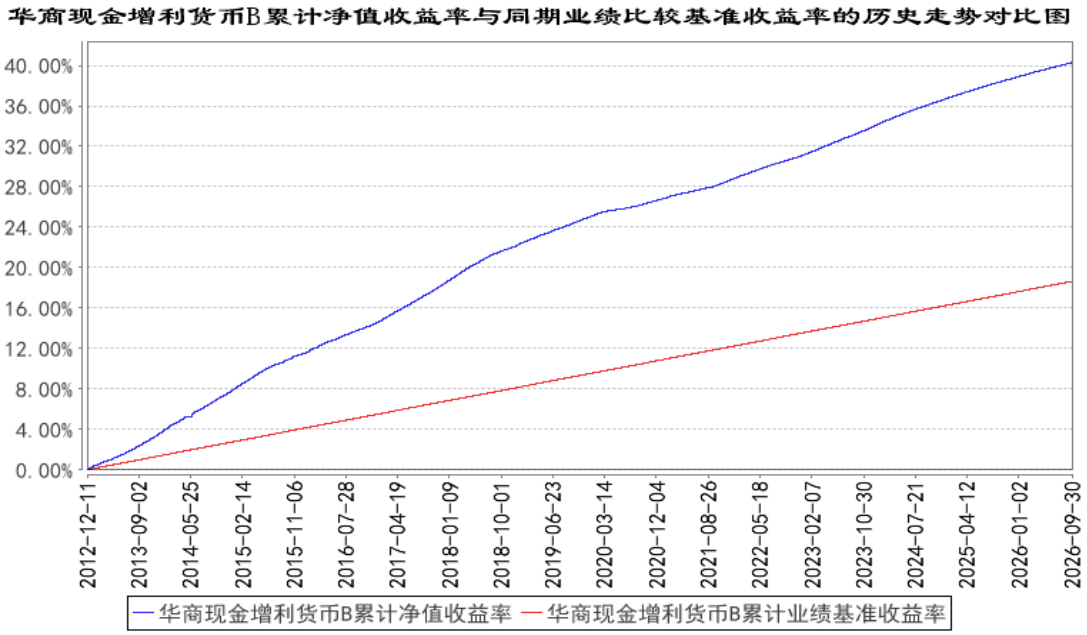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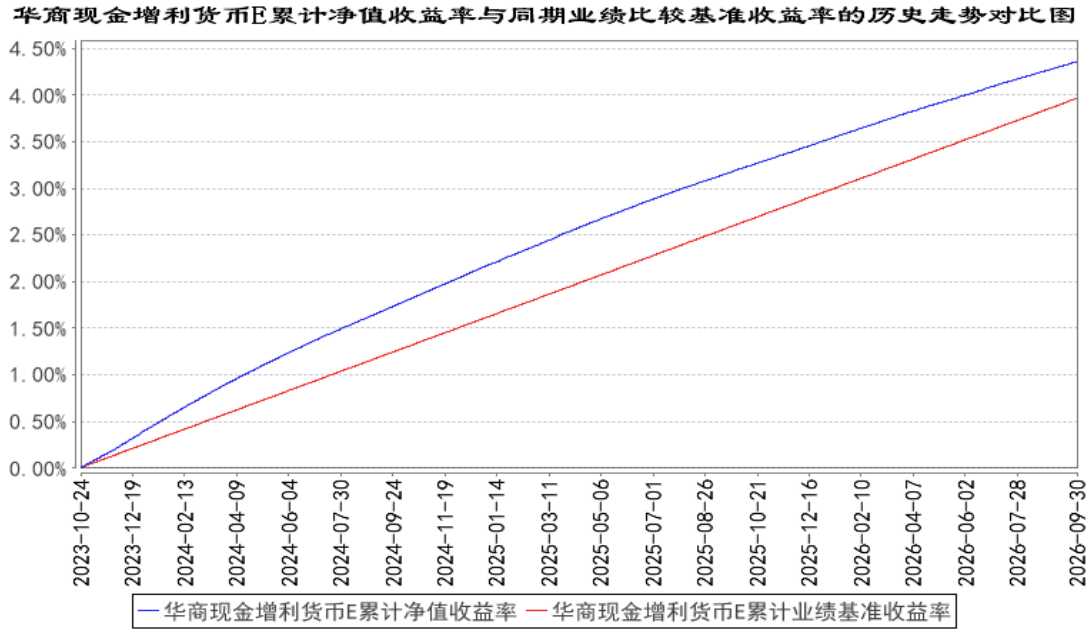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12 月 11 日。本基金从 2023 年 10 月 24 日起新增 E 类份额。

②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杜磊	基金经理	2023 年 3 月 8 日	-	14.8 年	男，中国籍，工商管理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8 月，就职于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任信用分析师；2011 年 11 月至 2013 年 8 月，就职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金融市场部高级经理；2013 年 8 月至 2016 年 3 月，就职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固定收益部副总裁；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9 月，就职于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投资研究部固定收益副总监；2019 年 10 月至 2022 年 9 月，就职于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助理；2022 年 9 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3 年 3 月 8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瑞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3 月 8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的基金经理；2023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5 年 3 月 24 日担任华商鸿裕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3 月 1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8 月 7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鸿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6 年 6 月 16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鑫悦 3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①“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对外披露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公司建立投研管理平台并定期举行投研晨会、投研联席会等，建立健全投资授权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公平获得研究资源，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针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通过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买卖同一证券的指令自动进行比例分配，报告期内，系统的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针对场外网下交易业务，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场外、网下交易业务的相关规定，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按照发行分配的原则或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进行分配。本报告期内，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 日、3 日、5 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 T 检验，统计了溢价率占优比例。本报告期

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银行间资金市场整体保持总量充裕、波动可控、中枢围绕政策利率运行的特征，窄幅震荡的资金面可预期性增强，也为债市整体降波提供了支撑。季度内，DR007、R007 分别由 1.4537%、1.4964%回落至 1.3665%、1.3795%，Shibor 3M 基本稳定在 1.42%-1.44%区间，资金价格整体围绕 7 天期逆回购利率 1.40%窄幅波动。从运行节奏看，7 月受税期、政府债缴款及月末因素扰动，资金利率阶段性抬升；8 月在公开市场高频调节和中期流动性净投放支持下保持平稳；9 月月中虽受税期和缴款影响短暂收敛，但央行通过 MLF 净投放 2000 亿元、重启 14 天逆回购、将隔夜逆回购单日操作上限提高至 1 万亿元等方式前置呵护，推动跨季资金面平稳收官。整体看，三季度央行在适度宽松基调下对流动性进行精细化管理，既保持短端资金利率稳定、充分配合财政发力，又避免资金过度宽松引发空转和杠杆过快累积。货币市场方面，同业存单利率低位窄幅震荡、温和上行，1 年期 AAA 存单到期收益率季末在 1.47%附近，各期限利差维持低位，银行主动拉长负债久期、主动负债压力总体可控，存单配置性价比仍在。

本基金报告期内坚持以流动性管理为组合运作核心，动态把握资金面波动与存单供给节奏，合理安排资产到期分布以应对季末及跨节流动性管理，重点布局高等级同业存单和回购等高流动性资产，在保障充足流动性的基础上努力提升组合静态收益水平，为持有人提供持续稳健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3164%；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0.3403%。本报告期内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3215%；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0.3403%。本报告期内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2607%；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0.340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0,976,986,850.41	74.28
	其中：债券	10,976,986,850.41	74.28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61,316,858.98	7.1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38,354,842.73	18.53
4	其他资产	421,776.11	0.00
5	合计	14,777,080,328.23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12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800,029,411.40	5.73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上表中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有超过基金资产净值 20%的情况。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8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6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120 天。本报告期内无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 天以内	36.27	5.73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13.4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27.8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3.6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24.3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5.60	5.73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没有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的情况。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22,083,140.46	5.8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22,083,140.46	5.88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587,781,995.50	18.52
6	中期票据	10,211,122.04	0.07
7	同业存单	7,556,910,592.41	54.08
8	其他	-	-
9	合计	10,976,986,850.41	78.56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注：上表中“公允价值”为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603069	26 农业银行	5,000,000	499,606,187.20	3.58

		CD069			
2	112503447	25 农业银行 CD447	5,000,000	498,242,789.28	3.57
3	112602111	26 工商银行 CD111	4,000,000	398,748,083.71	2.85
4	260201	26 国开 01	3,500,000	353,257,130.94	2.53
5	112602062	26 工商银行 CD062	3,300,000	329,449,012.19	2.36
6	260301	26 进出 01	3,100,000	312,574,503.61	2.24
7	112517218	25 光大银行 CD218	3,000,000	299,837,527.42	2.15
8	112517224	25 光大银行 CD224	3,000,000	299,745,687.65	2.15
9	112622026	26 邮储银行 CD026	3,000,000	299,671,303.38	2.14
10	112602114	26 工商银行 CD114	3,000,000	299,027,906.53	2.14

注：上表中“公允价值”为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

5.7 “影子定价”与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271%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163%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196%

注：上表中“偏离情况”根据报告期内各工作日数据计算。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没有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没有达到 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值，基金账面份额净值始终保持为人民币 1.00 元。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收益或损失。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6 邮储银行 CD026

2026 年 9 月，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金融统计管理规定、账户管理规定、银行卡收单业务管理规定、数据安全管理规定、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被中国人民银行警告、通报批评，没收违法所得 0.02902 万元，罚款 1743.3 万元。

26 农业银行 CD069、25 农业银行 CD447

2025 年 10 月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因相关公司治理、贷款、同业、票据、资产质量、不良资产处置等业务管理不审慎被金融监管总局罚款 2720 万元。

25 光大银行 CD218、25 光大银行 CD224

2025 年 10 月，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没收违法所得，罚款 428.43 万元。

26 工商银行 CD111、26 工商银行 CD062、26 工商银行 CD114

1.2025 年 12 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未经批准办理跨境资产转让业务；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未按照规定进行国际收支统计申报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 1142.59 万元。2.2025 年 12 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434.570857 万元，罚款 3961.5 万元。3.2026 年 6 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重要信息系统投产变更风险管控不到位、未按规定报告重要信息系统突发事件等被金融监管总局罚款 105 万元。

26 进出 01

2026 年 3 月，中国进出口银行因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违反外汇市场交易管理、违反外汇登记管理规定，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警告，没收违法所得，罚款合计 221.24 万元。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除此之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421,776.11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421,776.11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559,976,347.46	14,578,755,574.41	647,832,070.3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350,637,319.53	24,252,365,572.46	1,529,585,214.6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173,395,376.83	27,167,737,752.06	1,605,456,611.49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37,218,290.16	11,663,383,394.81	571,960,673.53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设立的文件；

2.《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3.《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4.《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基金托管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hsfund.com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